

证券代码：872510

证券简称：励翔会展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成都励翔国际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10	励翔会展	2024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孟丽君、唐小乔律师。

（七）会议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蜀锦路 88 号楚峰国际中心 5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六）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鉴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给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保障，本年度将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九）审议《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军和成都励和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4日上午9:00至10:0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蜀锦路88号楚峰国际中心5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曾超；

联系电话：13699417481；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蜀锦路88号楚峰国际中心5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食宿费用由各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励翔国际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成都励翔国际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成都励翔国际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